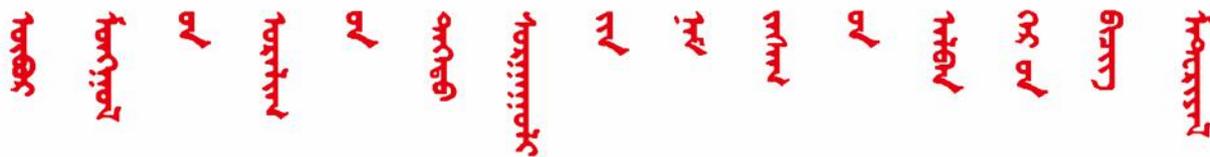


内蒙古艺术学院党政办公室文件



内艺办发〔2022〕3号



内蒙古艺术学院关于 2022 年春季学期 开学相关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部门、各教学单位：

根据呼和浩特市疫情防控形势的变化，为切实保障师生生命健康安全，按照属地、自治区教育厅有关要求，现就我校 2022 年春季学期开学安排如下：

一、全体学生暂缓返校，2022 年春季学期具体返校时间根据疫情变化情况和上级部门要求另行通知。未经学校批准，全体学生一律不得提前返校。

二、教职工报到时间，工作要求等由人事处按照防控形势变化适时调整。

三、学校将于 2 月 28 日启动线上教学，按 2022 年春季学期教学

计划执行，暂按4周安排。

四、调整相关艺术类专业复试方式，由线下改为线上进行，由招生与就业服务中心制定具体方案报自治区教育考试中心报备并对外发布，稳妥做好相关工作。

五、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成员、各专项工作组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扛起责任，扎实落实各项防控工作。

六、请各部门、教学单位统筹做好疫情防控与日常工作。

七、请全体师生密切关注呼和浩特市疫情变化情况，与所在部门和学院保持密切联系，保持通讯畅通，积极配合学校落实好疫情防控各项举措。

八、请全体师生严格落实“四方责任”，遵守属地的防疫规定，做好日常健康监测，保持健康生活方式，科学佩戴口罩，保持社交距离，不扎堆、不聚集，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充分发挥表率作用。

九、请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处）、团委等部门和各教学单位要通过多途径向学生和家长宣传普及疫情防控知识和政策与要求，做好家校协同防护。

十、在内蒙古大学南校区的教学单位，严格执行内蒙古大学的疫情防控要求，积极配合做好各项工作。



